

·香·港·台·湾·与·海·外·华·文·文·学·丛·书·



郭良蕙 著

焦点



2 034 4552 0

香港台湾与海外华文文学丛书

焦点

郭良蕙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焦 点

郭良蕙 著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77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5印张 3插页 178千字
1987年1月第1版 1987年1月 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50,230册(内精装1,230)

书号：10355·718 定价：平装本2.00元
精装本3.50元



郭良蕙女士小传

郭良蕙，台湾著名女作家，山东钜野县人，一九二六年生于河南开封。抗战期间在复旦大学外文系读书。一九四八年去台湾后，一直从事文艺创作。

她的主要作品有《禁果》、《银梦》、《圣女》、《女人的事》、《遥远的路》、《我不再哭泣》、《我心，我心》、《黑色的爱》、《焦点》、《心境》、《心锁》等。

序

郭良夫

良蕙是我的小妹，我比她大十岁。一九三八年，我从国立艺术专科学校毕业的时候，她刚刚读完小学。这一年，我们全家到了重庆。一九三九年，我到四川江安县立女子初级中学教书，把她带了去，跟着我上学，是我班上的学生。我教国文，又教美术；她听了我的课不知道觉得怎么样，我没有问过她，她自然也没有跟我说过。她爱好文学和艺术，也许是受了我的一些影响。

在这个中学里，我一个人住着一间小屋，倒也雅致：墙上挂着一副对联，是沈从文先生写给我的，还有一幅山水，是艺专同学给我画的。那时候，花零钱用铜板；我有了铜板，便摞成一摞或几摞，摆在桌子上。小妹来找我，碰上我不在屋子里，她就拿了一些去用，等我回来，见铜板短了一截，或少了一摞，我就知道是小妹又缺零钱了。经常如此；她不用开口跟我要零花钱，我也免得老记挂着这琐屑小事。小妹固然是个沉默寡言的人，可我也一样木讷。

一九四〇年初寒假开始，我辞去了教职、仍要回到重庆另谋职业，小妹也就跟着我一起离开江安。从重庆到江安来，是坐着川江上的小轮船来的，如今要从江安到重庆去，还是要坐着川江上的小轮船去。上船的那天早晨，我带着小妹在街上的饭铺里买了几个肉包子，兄妹二人边走边吃。迎面来了一个乞丐，冷不防把小妹手里的包子抢走，塞进自己的嘴巴。那饥饿的样子，快五十年了，我还有印象，小妹一定也还有印象。短篇小说集《台北的女人》里写了一些可怜的小人物，我想就是她还有印象的证据。

回到重庆以后，我先后到中国公学附中和复旦中学，仍然当国文教员。小妹转学到沙坪坝的南开中学。记得她到南开，还是我亲自送去的。

一九四八年，小妹在复旦大学外国文学系完成学业。这一年秋冬之交，她从上海到北平来探望父母。当时我又读完了一个大学，在清华大学中文系毕业后留校任教已经一年，我正一边教书，一边创作。我写的短篇小说发表在两个副刊上，一个是靳以主编的上海《大公报·星期文艺》，另一个是冯至主编的天津《大公报·星期文艺》。兄妹本来该有共同的话题，可是我们没有谈论过文学，不管是中国的，还是外国的，也没有谈论过文学创作。过了不多日子，接近年底，小妹从北平又回上海去了。一九四九年上海解放前，她离开大陆，去了台湾。说她是一个台湾作家，名副其实，因为离开大陆以前，她还没有开始创作呢。

小妹在北平的那段短短的日子里，只有一件事我还记得十分清楚。一天，我看我的女朋友，是小妹陪着我去的。那天小

妹穿了一身绿，绿的衣裙，绿的外套，绿的鞋袜，宛如一株常绿的树。我虽然学过美术，也不能不佩服她对色彩的选择，她的大幅度设色。快四十年了，一想到小妹，眼前便仿佛出现一株常绿的树。

一九八三年初夏，语言学家李方桂先生从夏威夷到北京来讲学。我虽然也搞创作，可是我的本行还是搞语言研究，因此有机会跟李先生见面、请益。一次，我问他：

“您知道郭良蕙吗？”

“我知道。”李先生回答。

“您怎么知道她？”我问。

“我读她的小说。”李先生回答。

李方桂先生长期生活在美国，他到北京来，也到台湾去。他这样一位语言学大家，也在读良蕙的小说，说明她的作品是雅俗共赏的。中国现代文学馆的杨犁同志跟我说：“郭良蕙写的小说，在台湾是销售很广的书。”雅俗共赏的书，读者必定是相当广泛的。《焦点》，我以为就是这样的一本长篇小说。

这小说一拿起来读，便放不下手，直到终卷，才能罢休，正如看一出戏，要到终场，才算看完。先给你个“血型”的谜，后来你以为猜中了，其实没有，谜底一揭晓，故事也就要结束了。朱颜的出走和归来，不过是个小起伏，她的愤不欲生，才是高潮。血缘关系证明颜尔淳跟朱颜是父女，你信不信？你要是真的相信，可就堕入了作者故布的疑阵。原来他们是手足而不是父女，才真象大白。这故事的梗概，传奇的情节，已够引人入胜。然而更能吸引读者的还是小说里的人物。

朱颜，小说的主人公，是焦点的焦点。围绕这焦点的有三群

人物。以颜济慈为代表的是虚伪的一群。颜济慈，“他假冒为善，披着严肃的外衣做出可怕的事迹，以院长的地位去欺负小护士”。颜尔淳，颜济慈的儿子，要维持住上流社会的地位，他不敢向社会公开承认自己跟朱颜的父女关系。可是他们父子两个又各自把朱颜当成亲生女儿，好象怀有骨肉深情。然而在重要时刻，生死关头，真正关心朱颜的并不是他们父子二人，而是那个不大相干的小记者姚吾独，还有那个实际担负起养育责任的名义上的父亲朱雨勤。这恰好证明他们父子二人所看重的，不过是血统而已。以裴蕾为代表的是庸俗的一群。他们欲望不高，趣味低级，言语鄙俗，动作粗野，在人前人后都不加任何掩饰、暴露得十分清楚。电影圈里的于纯、陶易醒、黄小呆等，都是这样的人。这样一群人，拍出来的电影，怎么可能不是“商品重于艺术”呢！朱雨勤、姚吾独，是善良之辈，这一群人数很少，势力很小。朱雨勤躲进书房，想与世隔绝；姚吾独刚走出校门，涉世未深。凭着他们干预社会生活，能有什么作用？

周雅珊、朱颜母女被侮辱被损害，就因为他们处在那个社会地位，无论怎样设防，怎样戒备，一概无用，她们信奉的处世哲学“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彻底破产了。同是被侮辱被损害，母亲跟女儿的态度却很不一样。周雅珊是逆来顺受，总想在夹缝中间往上爬，当然就得讲求实际。所以在周雅珊身上，既有虚伪的一面，又有庸俗的一面，不过仍不失为良善。朱颜是羞愤交加，理想既已破灭，就要结束自己的生命，离开这个恶浊的世界。她原来以为可以“清者自清，浊者自浊”，可是事与愿违，“人竟这样卑污！世界竟这样丑

恶！我一向自认为洁白如纸，实际上早已瀛流于卑污与丑恶之中，染上了无法洗除的斑痕”。这个深刻的矛盾，她无法克服，又走投无路，只有自杀。然而她被救活了。小说的结尾是这样的：

我勉强更换了一个坐的姿势，除去颓废的神态，努力把脊背挺直。

挺直脊背，是要背负重担，奋然前行。作者给小说的主人翁朱颜预约了一个希望，也给读者预约了一个希望。这希望究竟能不能实现，作者一时无法回答，读者也一时无法回答。但是这希望并非空头支票，并非没有根据，因为有姚吾独对朱颜说的两段话可以作证：

小颜，作为一个常人，你谁也不属于，你属于你自己。作为一个明星，你属于所有的观众，知道吗？多少人把注意力集中在你身上，所以你不能使他们失望。

你要说朱颜是个悲剧人物，固然也不能算错，不过要知道，这可不是一本以悲剧来收场的小说。

1

灯光把这间华丽的卧房照得象蒸笼，只差冒出白腾腾的热气。床柜上的玫瑰花是昨天换的，已经有些垂萎了，应该再换一次，不过这不是我的事，我只顾到自己就好了。油彩把脸上的毛孔堵得死死的，没有什么汗，我轻轻用手帕往脸上沾了沾，沾去小汗星，而且留意着别弄坏了化装，摄影棚里没有温度计，我总觉得可能超过一百度。场务刚拍过板，我站在卧房门口等待导演喊Camera，便走到床旁边去拉裴蕾的毛毯。我不知道裴蕾怎么忍耐的，我的背上象有几条小溪，汗水不断汇合在一起流下去，按照剧情需要我还穿着毛衣。

我默默背着台词，只有两句话，也要注意，否则将来配音时有问题。裴蕾的国语不行，配音时必须另外请人代替，但她是主角，连导演都对她比对别人客气。裴蕾不是一时窜红的，我也得慢慢熬。

摄影机由中景转近景，我的台词是“姐姐，醒醒，有人来找你。”然后镜头特写裴蕾的乱发和轻纱睡衣，裴蕾的美丽是不能否认的，至于演技，再过几年我自信会胜过她，今年我十九岁，但妈妈一定要我说是十七。

瞒年龄，多难为情！妈妈却说那怕什么？电影明星的岁数哪里有真的？妈妈还说不但年龄，别的也都是假的。我不大以为然，难道一个电影艺术工作者的私人生活也是在演戏吗？

不要想那么多，起码你现在正在演戏。镜头正对准你，导演一声命令，摄影机便象响尾蛇一样“嗞嗞嗞……”的开始吞食胶片。

忘记自己正在演戏，为什么不把眼前的情景当作真实故事？我的姐姐为了负担家庭不得不过夜生活，酒醉，迟起，我，一个读中学的女孩子看见姐姐的富贵朋友到来，应该怎样把姐姐叫醒？

摄影棚里的闲杂人今天虽然不多，但在场的人都在注意我，经验帮助我镇定情绪，最低限度我不再象两年前初试镜头时那样紧张了。两年中间，除了拍片以外，我上过多次电视，还演过一次舞台剧。

是导演认真，也是节省胶片，每个镜头都要试之再三。同样的动作重复很多遍，变得机械而刻板。任凭我如何劝告自己，仍然不能忘记在演戏，按照指示一步步去做，但我的心却是空洞的。

导演喊出Cut以后，我顿觉一阵轻松，猛喘了口气，才发现妈妈正和场记在一起向我笑眯眯的招手。

外面凉快，为什么挤进蒸笼里来？我跑到妈妈面前去还没有发问，便听见她压低声音说：

“小颜，有个记者要看你。”

“看我作什么？”

妈妈拉住我的手捏了一下，睨视的眼神足以表示在责骂我

是傻瓜。转身离开这场布景时，她望了望忙于赶接特写镜头的裴蕾，我忽然明白了妈妈的心机。

化装室门外，树荫下坐着几个人。二十个工作日的内景已进行了一半，戏轻的角色有时为了一个镜头要等待一天，枯候的过程只有聊天。起初我最怕参加那段老资格的聊天阵容，固然他们的谈话非常风趣，而且渊博得很，只是有时发出几个不堪入耳的口头禅或者低下的辱骂令人无法忍耐。象裴蕾虽然是凛然不可侵犯的大牌红星，却很能适应环境，即令再猥亵的言语她听了也会面不改色，甚至学骂两句，而且表情得意，实在使我惊奇。当我把我的痛苦感想向妈妈表白时，她却淡然视之：

“装作没有听见好了。每种职业有每种职业的缺点，时间久了就会习惯。”

我不能不信服妈妈的话，从幼年开始，我便认为妈妈和爸爸一样伟大。尤其这几年，妈妈的才能甚至胜过爸爸。不过这样说似乎有欠公平，因为爸爸曾经遭遇到撞车的不幸，我常常觉得爸爸象一株被移植在阴暗墙角的植物，眼看着毫无生机的垂萎下去，我怜悯爸爸，却又无能为力。

妈妈毕竟是护理出身，一举一动都在照顾别人。妈妈的言语很象她使用的注射器，常常一针见效，把话说到别人心坎里去。

一个瘦长的年轻人站了起来，妈妈早已笑容相迎。妈妈的笑容被公认为可爱，虽然眼角有一大把鱼尾纹。黄小呆就对我说过：“你妈妈的笑呀，冬天象烤火，夏天象吃冰。”这种话自然有点夸张，但出于象黄小呆这样的谐星口中，却恰如其

份。

那个年轻人注视着我，同时向前走了两步，正想开口，妈妈已拍着我的肩膀介绍说：

“这是今日新闻的姚先生。”

“我叫姚吾独。”

接过来他的名片，我的目光由他的姓名转到“今日新闻实习记者”几个字时，听见他问：“这位就是‘焦点’的女主角裴蕾小姐吧？”

我一惊，羞窘交加地抬起头望妈妈，而妈妈却很坦然，原来她并没有弄错。

“不是，她是朱颜。”

现在不止我羞窘了，姚吾独突然不安地脸红起来。他支吾着说了句“对不起”，好象自己的过失大得无法弥补似的，妈妈却轻笑着，以亲切的态度低声说：

“你大概很少看国片，所以不认识明星。”

“妈妈。”我暗暗拉了妈妈一下，妈妈没有允许我说话。

“女主角还有戏，朱颜是第二女主角，”妈妈说罢，又转向我：“你们谈谈最好不过。”

2

妈妈真有办法，又借了车来接我。

“晚上还要参加服装表演，我怕来不及，才打电话问干爸借的车。”

即使妈妈不解释，我也知道车是颜尔淳的，颜尔淳实在是个有求必应的好人，就因为他太好了，他的可亲反而使我怀着戒心。

“何必又麻烦别人呢？”我微微不悦地说：“我们可以坐巴士。”

“干爸又不是外人，他很乐意帮助我们。”

我不乐意。颜尔淳帮助我们这话不假，但是我们并不感激他。外婆有微词，爸爸虽然不说什么，脸色却阴沉可怕。

妈妈顾虑到前座的姚吾独了，于是温婉地对他说：

“姚先生别笑，朱颜她年纪轻，不懂事，以后要请你多指教呀！”

我鼓着嘴，妈妈这套话我听得腻！我很反对她这样不分对象的谦虚。过份的客气显得太卑微，那也只限于对待一些长辈。而姚吾独不过是个刚离开学校的实习记者，没有必要把他抬高。

姚吾独表情上带受宠若惊，他连声在说“不敢当”，才稍稍为我挽回一部份丧失的自尊。

妈妈的人缘建立在她那种逢人便不辞辛苦的攀谈上。她以少议论别人而多表示关心来赢得别人的好感。固然我不赞成她的手段，但我很能谅解她的一份苦心。

由摄影厂到市区的途中，妈妈一直和姚吾独问问答答，其间半数以我作为题目，好象刚才那段时间并没有谈完似的。我知道姚吾独几次都在注意我，但我故意把脸调向外面，趁他不备时我才打量他一眼，我发现他的嘴唇很丰厚，耳轮却很单薄。妈说我年轻不懂事，我看他那份拘谨的态度还不如我。

“姚先生府上住哪里？先送你回家。”

“不，我就在火车站下来好了，我不回去。”

“那怎么可以？这么热的天，不能让你跑路。你是不是去报馆？”

“不用了，真的，免得耽误你们的时间。”

“没有关系，现在还早，今天她的戏少，要不然也不能回来。”妈妈接着问姚吾独：“晚上在圆山饭店的服装表演，你们报馆有没有人去？”

“我还不知道，我要先把特写赶好。”

“这很重要。”妈妈一本正经，我听了却有点难为情。

妈妈象是忽然想起什么事来，顺手把皮包打开取出一个厚厚的封套，里面全是我签名照。我正打算提醒她已经给过姚吾独照片了，却见她一面挑选着，一面说：

“我看还是这张好，多带去两张吧！你不是说你们学校还有一个周刊可以写篇介绍吗？”

姚吾独频频答应着好。如果谁想拒绝妈妈，那真需要一番本领。

姚吾独下车时，妈妈还在表示热心：“特写登出来别忘了给我们一份。”

我望了望那家报馆。车驶行后，还有点不以为然：“今日新闻又不是什么大报，姓姚的又是个实习记者，何必下那么多功夫？”

妈妈拍拍我的手，微微一笑，头靠在后座上，好象很乏累似的闭上眼睛。

随着车的颤动，妈妈的眼皮也在微微颤抖，那抹斜阳的光
辉使她脸上的皱纹特别明显，两颊隐隐露出点点黑斑，下额的
肌肉垮着，鬓角那根已拔掉的白发又顽固地探出头来。我默默
观察着静止的妈妈，心里泛起一阵前所未有的怜悯，这种怜悯
是我常对爸爸怀着的感情，虽然爸爸并不需要别人怜悯他。

我的视线由妈妈的面部下移，落在她的微微突起的腹部。
看妈妈当年的照片，穿着白制服，戴着护士帽，那张不能算美
的脸却有两分俊俏，妈妈的身材不高，但浑身很挺匀。只是到
了中年，已失去青春的那股吸引力，肌肉已逐渐形成三围不分
的松弛。

尽管如此，妈妈作客时，做好头发，束好腰身，薄施脂
粉，看起来还相当年轻。

而今天情形不同，从上午陪我到现在，虽然她无须乎在摄
影镜头前面紧张，但一直忙些琐碎的事情，为我熨戏服；注意
我的化装；提醒我很多被忽略的小地方。更为我维持公共关
系，象姚吾独这种情形，大家都看在眼里，却没有人说闲话，
一方面裴啻身为大牌，脾气太坏，另一方面妈妈对每一个人都
谦虚有礼，成全我谁不乐意？

车开进陋巷，我立刻感到气闷，巷道窄，房舍杂，巷里住
好多家。穷人真能繁殖，到处都是孩子，车还没有停便一拥而
上，嬉笑着跟随车奔跑，“朱颜”的喊叫声此起彼落，有几个
粗野的下流胚骂着脏字好难听！我的脸冷冷的，毫无表情。我
讨厌这条陋巷，有朝一日我能赚大钱，第一要改善生活环境。

妈妈和我不同，以温暖的笑颜对待所有的孩童。妈妈的笑
容很有功用，下流胚禁声退后了，有熟识的孩子热心发问：“朱

妈妈，‘焦点’什么时候才演？”

“快了！上演的时候我请你们看。”

妈妈每天所说的好听言语太多，不一定都能兑现，但在当时却能激起别人的好感。

“朱颜的照片给我们一张好不好？”

“我也要。”

“现在没有，过几天吧！”

我头也不回便跑进去，留下妈妈在门外敷衍那批小鬼头。我听见她很客气的打发颜尔淳的司机去吃饭。

“雅姗，回来啦？小颜。”

外婆喊着从厨房出来，我嗯了一声，走进自己房里。

我住的这间小房是前年搭出来的，妈妈常埋怨孩子越来越大，房子越来越小不是没有道理。过去我和外婆及朱频住一间，朱显住在爸爸妈妈那间房，在我开始赚钱以后，由于生活习惯不同，妈妈特别为我另搭一间房固然令我欣喜，只是我觉得她不应该搬到我原来那间房里，虽然她说爸爸需要静养才分房的。为了使爸爸清静，连朱显也在客厅打地铺。其实爸爸并没有病，只不过几年前在一次撞车中变成残废。

“小颜，先洗个澡，洗个澡会凉快得多。”

妈妈进来时，我正在换一件穿着很舒服的旧衣服。

“洗过澡吃饭，八点钟以前一定要赶到圆山饭店。”

妈妈现在虽然已不再担任护士工作，但她那谆谆叮咛的细心犹如护士在看顾病人按时服药。

“别洗冷水，拿暖瓶去洗吧！冷水激热汗，会感冒。”

“知道了。”我这样答应着，却往洗澡房相反的方向走